

证券简称：\*ST 新亿

证券代码：600145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70

##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对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5 年年度报告的 事后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3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6】0612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见《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6-064）。，要求公司在 2016 年 6 月 13 日前对所述问题进行回复并公告。由于《问询函》所述问题涉及内容较多，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（详情请见公告：编号 2016-068）。

现《问询函》的回复内容已基本完成。由于中介机构的专项意见的内部审核流程尚未完成，故原定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《问询函》回复公告，延期至 6 月 21 日前披露。

公司将督促中介机构尽快完成《问询函》回复的专项意见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八日